

##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计划结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年4月20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2023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3年5月24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所持有的3,270,0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5月23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2023年6月5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3-054）。

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预留份额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4）。

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剩余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本次剩余预留份额分配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已全部完成分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剩余预留份额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6）。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公司于2024年5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公司于2025年5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股票出售完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3,270,000股公司股票已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全部出售完毕，占公司总股本的0.46%。公司实施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期间，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根据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资产均为货币性资产，后续公司将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完成相应财产清算和分配工作，并按规定结束本员工持股计划。

特此公告。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